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取消原定于 2020 年 2 月 20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取消的股东大会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公司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主要内容如下：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20 日 14:50，召开地点为湖北省荆州开发区东方大道 197 号能特科技有限公司 3 楼会议室。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20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20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3、审议的议题为《关于处置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房地产资产的议案》。

4、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2 月 14 日。

上述详细内容，详见 2020 年 1 月 17 日公司在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和《证券日报》上发布的《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相关公告。

二、取消原因

鉴于目前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防控形势，为减少人员流动、聚集，降低风险，公司决定取消原定于 2020 年 2 月 20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取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三、后续安排

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再次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再次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处置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房地产资产的议案》，鉴于目前国内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防控形势，有关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会议时间、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股权登记日等以公司董事会后续发布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为准，同时，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结合国内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防控形势，在符合国家疫情防控政策的前提下，决定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会议召开时间、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股权登记日等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并感谢广大投资者给予公司的支持与理解。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一日